

原住民族實驗教育— 向原住民族教育體系願景邁進

原住民族の實驗教育—原住民族教育システムの将来に向けて
Aboriginal Experimental Education: Approaching the Vision of Aboriginal Education Syste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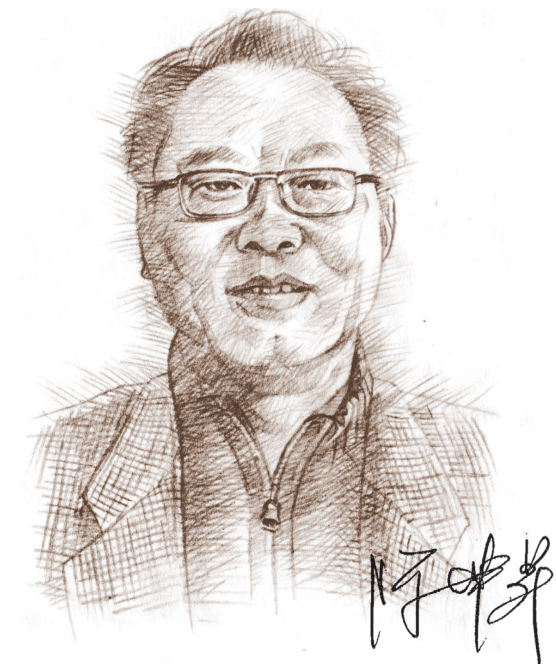
陳坤昇 (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文化處處長)

憲法 增修條文規定「國家應依民族意願，對原住民族教育文化予以保障扶助並促其發展」；原住民族基本法規定「應依原住民族意願保障原住民族教育之權利」；原住民族教育法規定「各級政府應採積極扶助之措施，確保原住民接受各級各類教育之機會均等，並建立符合原住民族需求之教育體系」。前開各法規規範，政府應重視原住民族教育權利並積極建立符合原住民族需求的教育體系。

原住民族教育所面臨的困境

原住民族教育在現代環境面臨諸多困境，如未有完整原住民族知識體系、欠缺適合原住民學生學習之專屬教育體系、一般教育與民族教育分工職權混淆。

未有完整原住民族知識體系：傳統文化與智慧因耆老凋零快速流失，亦缺乏原住民族知識的基礎研究，且未有機制建構系統化原住民族知識。**欠缺適合原住民學習之專屬教育體系：**現行教育體系僅有殘餘破碎時間進行民族



教育，未能有效傳遞原住民族文化，同時削弱部落傳承文化的能力，缺乏適當的原住民族教育課程無法充分發展原住民學生潛能。**一般教育與民族教育分工職權混淆：**教育部及原民會雙主管機關不易整合推動原住民族教育事務，而原住民族行政機關非學校主管機關不利推展民族教育。

建構原住民族教育體系克服困境並以實驗教育做為基礎

為克服上述困境，並依據蔡英文總統重大原住民族政策「建立原住民族教育體制，以維護教育及文化」，原民會擬定原住民族教育政策方針：推動雙軌原住民族教育，建構原住民族教育體系。未來原住民族教育體系獨立於教育部主管的一般教育體系，雙軌並行，原住民學生及家長擁有教育選擇權，認同原住民族教育者可選擇原住民族教育體系就讀。

為建立該體系之具體策略包含完備原住民族教育體系法制作業、推動實驗教育、設立原住民族教育研究發展機構、設立各階段原住民族學校、設立原住民族推廣教育機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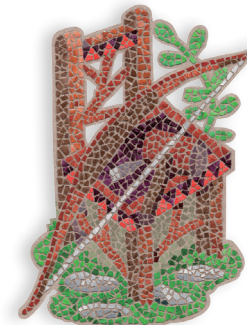
而「推動實驗教育」係於各教育階段選定學校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實驗，以建立原住民族教育模式，做為各階段原住民族學校設置之參考與基礎。

如何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

原民會鼓勵高中以下學校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各校推動之實驗計畫，應以傳統文化做為特定教育理念及課程核心，而非僅是聊備一格的零散民族教育活動。在課程、教材、教學、師資、經費規劃上，原民會期許各校依以下原則辦理：

課程：應呈現學校在地部落核心文化內涵並連結教材與教學、文化主題課程應具螺旋式各年級一貫之完整架構、依課程架構發展教材綱要及教學活動設計等。**教材：**應說明民族教

育教材內涵及形式、逐年累積編製教材、應有民族教育教材合理之發展進度及方式規劃、教材應重現傳統知識的內涵以及文化的信實度、教材需依學校所規劃的課程架構與綱要編訂等。**教學：**應有以民族教育為主體之實施節數、非僅有一般領域課程的原住民族文化回應教學、應進入部落及自然環境中教學、不應只以課室內做為主要上課場域。**師資：**應聘請部落耆老教授民族教育、應有民族教育教師之設計並說明師資來源、聘任標準及培育方式、宜由學校內的老師與部落耆老或文化工作者擔任教學、應以學校現有組織編制概況分析後評估原住民教師需求。**經費：**申請硬體設施應說明與民族教育課程之關連、傳統建築建造應採僱工購料方式並納入課程學習、傳統設施或文化意象環境建置應先行利用部落既有資源非直接建置於校園內。



向原住民族教育體系願景邁進

原民會鼓勵各校推動原住民族教育實驗計畫，透過以傳統文化作為核心的教育模式，強化學生族語能力與族群認同，增進生活及學習適應，並提高基礎學力與學習成就。學區在地部落經由對傳統文化重行檢視，有助喚醒部落對文化的重視。原住民族實驗教育推動的成效，更可做為未來設置民族學校之基礎，朝原住民族教育體系建立的願景邁向更進一步。◆